

103年度系所評鑑評鑑項目暨 指標修訂說明會

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

研究發展處

池俊吉組長

103年度評鑑項目指標 修正原因與方向

- **原因**

- 大學互動關係人的關心
- 引導學校邁向自主性評鑑
- 指標項目仍有優化空間

- **修正方向**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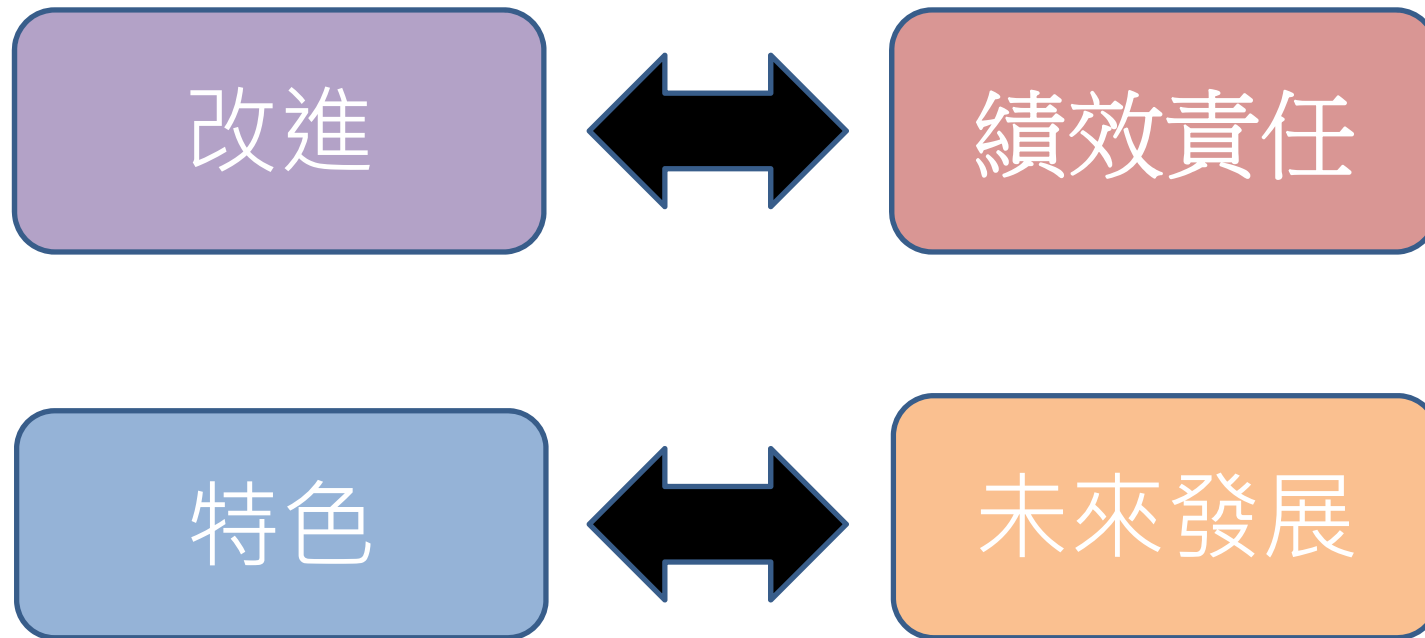
- 1. 指標簡化與優化：調整與整併指標，反映大學校院系所核心辦學要素。
- 2. 指標多元化：引導受評班制展現辦學特色

評鑑目的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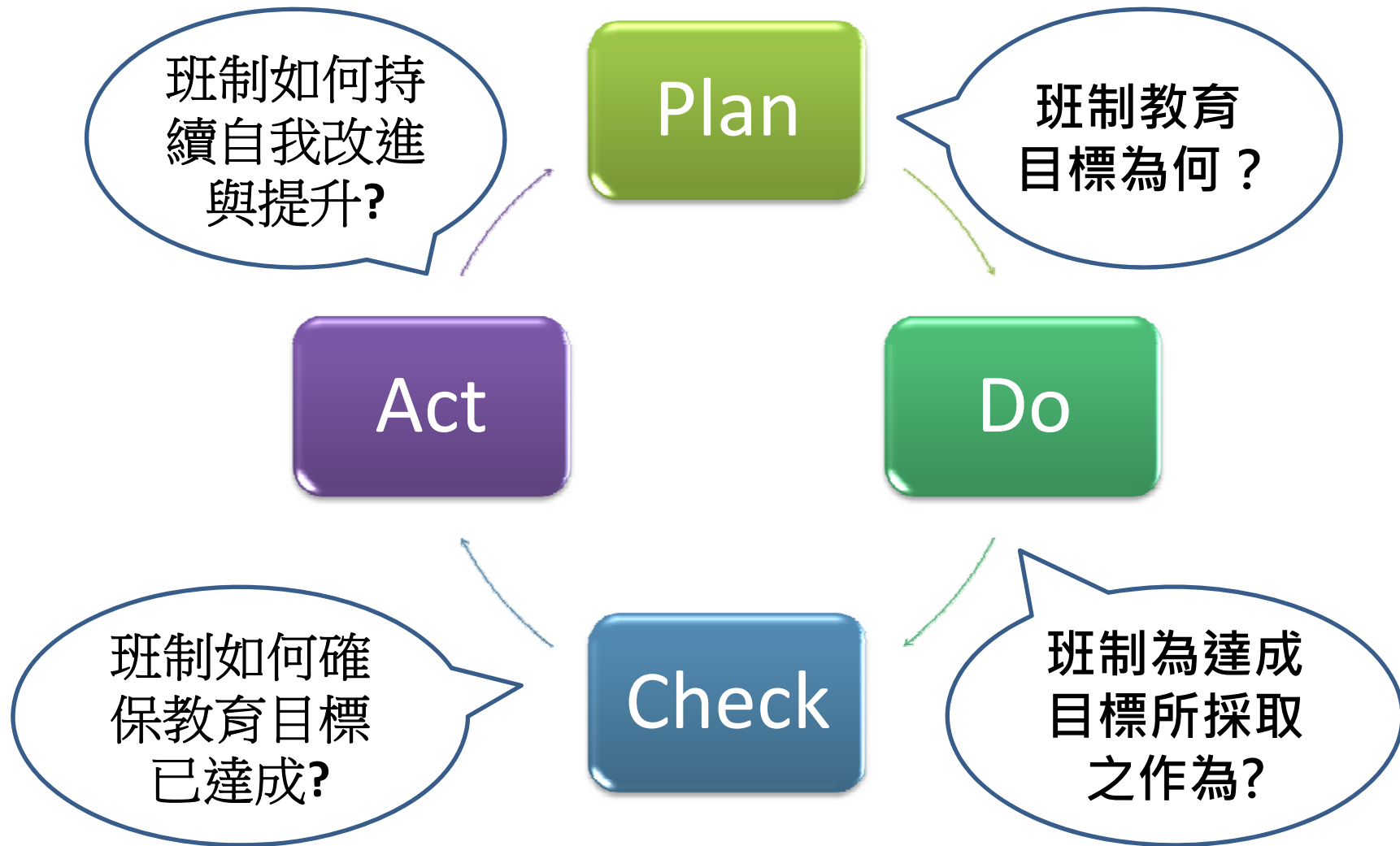
本次評鑑的精神主要在瞭解通識教育及系所各受評班制辦學目標，以及針對目標所採取之作為，進而瞭解辦學目標之達成程度與持續自我改進之作為。著重計畫（Plan）、執行（Do）、檢核（Check）及行動（Action）之品質保證精神。有五項目的：

1. 協助政府與各大學掌握受評班制之辦學現況。
2. 促進各大學受評班制建立品質保證與改善機制。
3. 協助各大學受評班制改進辦學，發展特色。
4. 提供評鑑資訊，作為政府與大學擬定相關政策之參考。
5. 透過評鑑與評鑑結果之公布，展現大學績效責任。

評鑑目的



評鑑精神



第一週期/第二週期/第二週期修訂版 系所評鑑之差異

	第一週期	第二週期	第二週期修訂版
評鑑重點	確保優質學習環境之提供	學生學習成效評估機制之建立與落實	學生學習表現及其支持系統建置與落實
評鑑對象	系所	系所、在職專班、學門、專業學院	系所、在職專班、學門、專業學院
學門分類	49學門 系所不得選擇學門歸屬	49學門與通識教育 系所自行選擇學門歸屬	49學門與通識教育 系所自行選擇學門歸屬

第一週期/第二週期/第二週期修訂版 系所評鑑之差異

	第一週期	第二週期	第二週期修訂版
評鑑 項目 設計	強調輸入與過程面，教師本位績效責任	強調過程面與產出面，學生本位績效責任	強調 <u>輸入面、過程面與產出面的連結</u> ，學生本位績效責任
結果 評定	認可制	認可制	認可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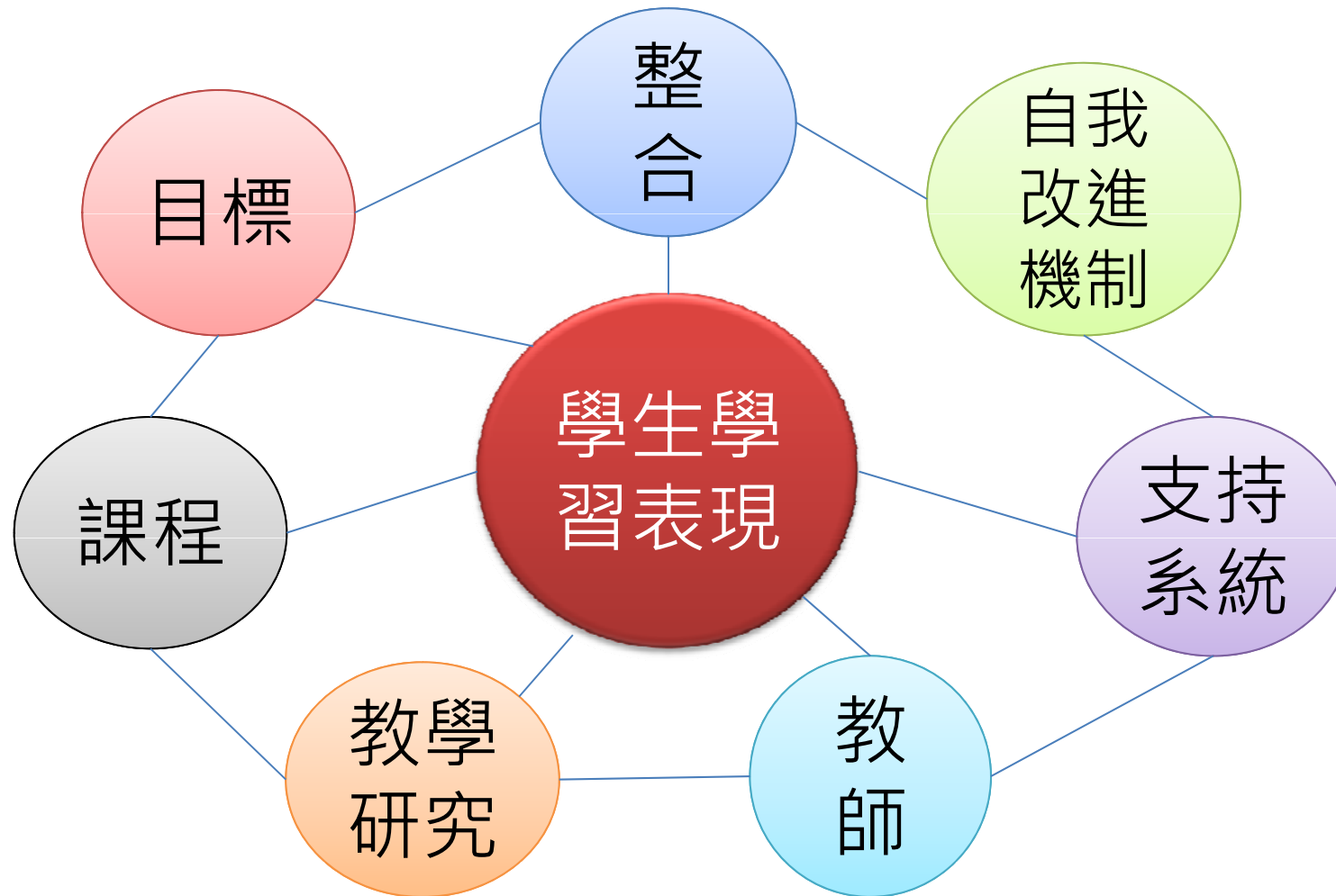
第一週期/第二週期/第二週期修訂版 系所評鑑評鑑項目差異

	第一週期	第二週期	第二週期修訂版
項目一	目標、特色與自我改善	目標、核心能力與課程設計	目標、核心能力與 <u>課程</u>
項目二	課程設計與教師教學	教師教學與學習評量	<u>教師、教學與支持系統</u>
項目三	學生學習與學生事務	學生輔導與學習資源	<u>學生、學習與支持系統</u>
項目四	研究與專業表現	學術與專業表現	<u>研究、服務與支持系統</u>
項目五	畢業生表現	畢業生表現與整體自我改善機制	<u>自我分析、改善與發展</u>

評鑑項目

- 本次評鑑係植基於系統化評鑑之理念，鼓勵各受評班制展現自我特色，以上系所評鑑五大評鑑項目，各評鑑項目列有核心指標，屬共同必須評鑑部分。為鼓勵各班制發展和展現特色，各班制得採下列三種方式之一種或多種並用方式，呈現特色或符應政策需要，接受評鑑：
 - (1) 在各核心指標下呈現特色；
 - (2) 在各評鑑項目核心指標之外，自訂特色指標呈現特色；
 - (3) 新增特色評鑑項目，並自訂指標呈現特色。

評鑑項目



指標簡化與優化

- 強調指標建構的系統性與邏輯性
- 由參考效標轉為指標
- 去除問號，改為肯定句
- 重視輸入、過程與成效面的連結
- 擴大學校展現特色空間與彈性
- 將38項參考效標，縮減至13項指標

指標多元化

- 原先效標設計即鼓勵多元發展，但學校端反映不佳。第二週期修訂版修訂如下：

指標多元化作法	說明
作法一 在各核心指標下呈現特色	同一指標，不同班制呈現重點原本就可以不同，例如雖然都是教育系，但其下不同班制辦學重點原本就會不同，或名稱雖都是教育系，但重點也不必完全相同。
作法二： 在各評鑑項目核心指標之外，自訂特色指標呈現特色	評鑑中心指標若有不能涵蓋受評班制特色者，可以自訂。
作法三： 新增特色評鑑項目，並自訂指標呈現特色	評鑑中心訂定之五大項目若有不能涵蓋受評班制特色者，可以自訂。

評鑑指標內涵

組成	功能	舉例
項目	說明評鑑大項	項目1：目標、核心能力與課程
項目說明	說明評鑑項目的意涵	確保辦學品質之教師質量、教學品質以及支持系統的建置與落實情形。
指標	說明項目下之評鑑重點	班制之課程規劃及其與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之關係
指標說明	說明指標內涵，作為受評班制準備的參考，以反映受評班制在指標上的表現	班制能清楚、及時、有效地向師生說明定位與教育目標，以使教學與學習活動能夠有方向性與著力點（略）
建議準備佐證資料	說明項目下受評班制可以舉證的資料	專、兼任教師學經歷基本資料表（略）

評鑑指標內涵

項目1：目標、核心能力與課程

項目說明

班制定位清楚，且訂有明確合理之教育目標，並據以規劃學生所需具備之核心能力與課程，以利教育目標之達成。

指標

- 1.1班制之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及其制定情形。
- 1.2班制之課程規劃及其與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之關係

核心指標說明範例

1.2班制之課程規劃及其與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之關係

課程之規劃係根據教育目標與所欲培養學生的核心能力。各課程在整體教育目標中的定位清楚，其所欲培養學生的核心能力也能清楚說明。整體課程規劃能支持教育目標的達成、核心能力的培育與進一步適性發展能力的培養。班制的課程架構清楚合理，且具學習邏輯性。由基礎到整合、多元、應用，對於必修課或選修課之分配、各年級學習重點與負擔之安排、學分數之訂定、跨系院校選修之規定，或是實驗/實作/實習/創作/專題製作/專題研究等課程之安排等，均能清楚說明其設計考量。

課程規劃具適宜之彈性與自由度，讓學生有空間能進行自我探索與展能、職涯規劃與準備。班制有清楚合理之機制（如組織、會議、辦法等），訂定及檢討課程與教育目標或核心能力之銜接性，使能引導班制之課程與教學等活動。

評鑑指標內涵

項目2：教師、教學與支持系統

項目說明

確保辦學品質之教師質量、教學品質以及支持系統的建置與落實情形。

指標

- 2.1 教師組成與聘用機制及其與教育目標、核心能力與學生學習需求之關係。
- 2.2 教師教學與學習評量及其與教育目標、核心能力與學生學習需求之關係。
- 2.3 教師教學專業發展及其支持系統建置與落實情形。

支持系統的意義

支持系統之定義

- 工作場合或群體所提供的人力上、制度上或設備上的協助，這些協助：
 1. 可成就所想要的個人的或工作的成果。
 2. 是工作場合典型可獲得的，或文化上認為是適當的。
 3. 來自工作環境中的各種資源，其向度包括：
 - (1) 支持的來源（是人力、制度、慣例、工具或設備）。
 - (2) 支持的過程（如何發生的）。
 - (3) 支持的方式。

學校對教師支持系統

1. 發展目標及評價系統的支持
2. 提供實質教學資材及技術上之協助
 - (1) 教學設備及器材之協助
 - (2) 技術支持
 - (3) 行政支持
3. 提供資訊的支持
4. 提供直接的支持 (1) 同儕輔助引導 (2) 合作或協同教學 (3) 協助教學； (4) 教師特定支援小組
5. 提供間接的支持 (1) 增進專業能力發展 (2) 在職進修 (3) 參照示範教學 (4) 顧問及心理之支持

評鑑指標內涵

項目3：學生、學習與支持系統

項目說明

學生招生與入學輔導、課業學習、其他學習及其支持系統有妥適的規劃與實施，並有成效。

指標

- 3.1 學生組成、招生與入學輔導之規劃與執行情形。
- 3.2 學生課業學習、支持系統及其成效。
- 3.3 學生其他學習、支持系統及其成效。
- 3.4 畢業生表現與互動及其資料建置與運用情形。

評鑑指標內涵

項目4：研究、服務與支持系統

項目說明

師生研究、服務表現面之評估及其支持系統的建置與落實情形。

指標

- 4.1 師生研究表現與支持系統及其成效。
- 4.2 師生服務表現與支持系統及其成效。

評鑑指標內涵

項目5：自我分析、改善與發展

項目說明

建立並落實整體自我分析、檢討與持續改善機制，以確保辦學品質與成效。

指標

- 5.1 班制之自我分析與檢討機制及其落實情形。
- 5.2 自我改善機制與落實情形及其與未來發展之關係。

評鑑指標內涵(院)

項目1：目標、核心能力、課程與整合

項目說明

學院定位清楚，且訂有明確合理之教育目標，並據以規劃學生所需具備之核心能力與課程。院務發展推動與整合具成效，以利教育目標之達成。

指標

- 1.1學院之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及其制定情形。
- 1.2學院之課程規劃及其與教育目標和核心能力之關係
- 1.3 院務推動與整合作法。

如何發揮評鑑指標的功能

- 受評班制的積極投入-從應付到自我深入檢視、分析與擬定提升策略
- 主動爭取領導者的支持-強化支持系統
- 了解自己的存在的價值-特色在哪裡?
- 展現自我精進的成效-從output 到outcome的展現

代結語

瑞士蘇黎世大學校長Weder認為：

「大學如果想要擁有自主權，就必須向外界證明自己有負責任的能力，並對大眾公布資訊，讓外界知道學校的品質在哪裡！」

謝謝聆聽
敬請指教